

上市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尚存三大问题会计从业资格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10/2021_2022__E4_B8_8A_E5_B8_82_E5_85_AC_E5_c42_510844.htm 财政部会计司司长刘玉廷10日在此间举行的上海国家会计学院2008年CFO论坛上说，新会计准则实行一年来已在上市公司得到有效实施，但同时仍存在三大问题，下一步财政部将就此采取相应措施。自去年1月1日起，我国新会计准则首先在上市公司实行，并从今年起逐步在国有大中型企业开始实施。刘玉廷说，从实施首年的效果看，上市公司较好地实现了准则的新旧转换，执行新准则运行平稳，“A H”股年报差异基本消除，具体准则项目均得到了有效实施，根据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基本上也称为了标准审计意见。与此同时，上市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也还存在三方面问题。首先是在资产减值、递延所得税资产、或有事项、企业合并、公允价值的确定等方面，部分公司的职业判断能力仍有待进一步提高；其次是在改制企业资产评估价值、高危行业的安全生产费、油气资产的折耗方法、保险合同收入分拆、保单取得成本等项目上，同一交易事项“A H”股的会计处理方法不同；第三，极少公司仍存在违背会计准则操纵利润的迹象，例如违背会计准则规定转回了以前年度确认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，通过关联方豁免上市公司债务方式达到扭亏为盈、避免停牌或被特别处理的目的，通过向上市公司捐赠直接输送利润等。针对上述问题，刘玉廷表示，下一步财政部将出台对新会计准则的解释公告第2号，同时继续开展新准则培训工作，着力提高会计估计水平和职业判断能力，并进一步加大对新准则实施情况的监管力度。

未来我国的会计准则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持续趋同。百考
试题编辑整理"#F8F8F8"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
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